

十一、高雄市政府勞工局業務報告

日期：104 年 4 月 7 日

報告人：局長 鍾 孔 炤

前言

康議長、蔡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 貴會第 2 屆第 1 次定期大會開議，孔炤非常榮幸列席報告本市勞工行政工作。首先感謝 貴會長期給予本局業務之支持與鞭策，在此表達由衷的敬意與感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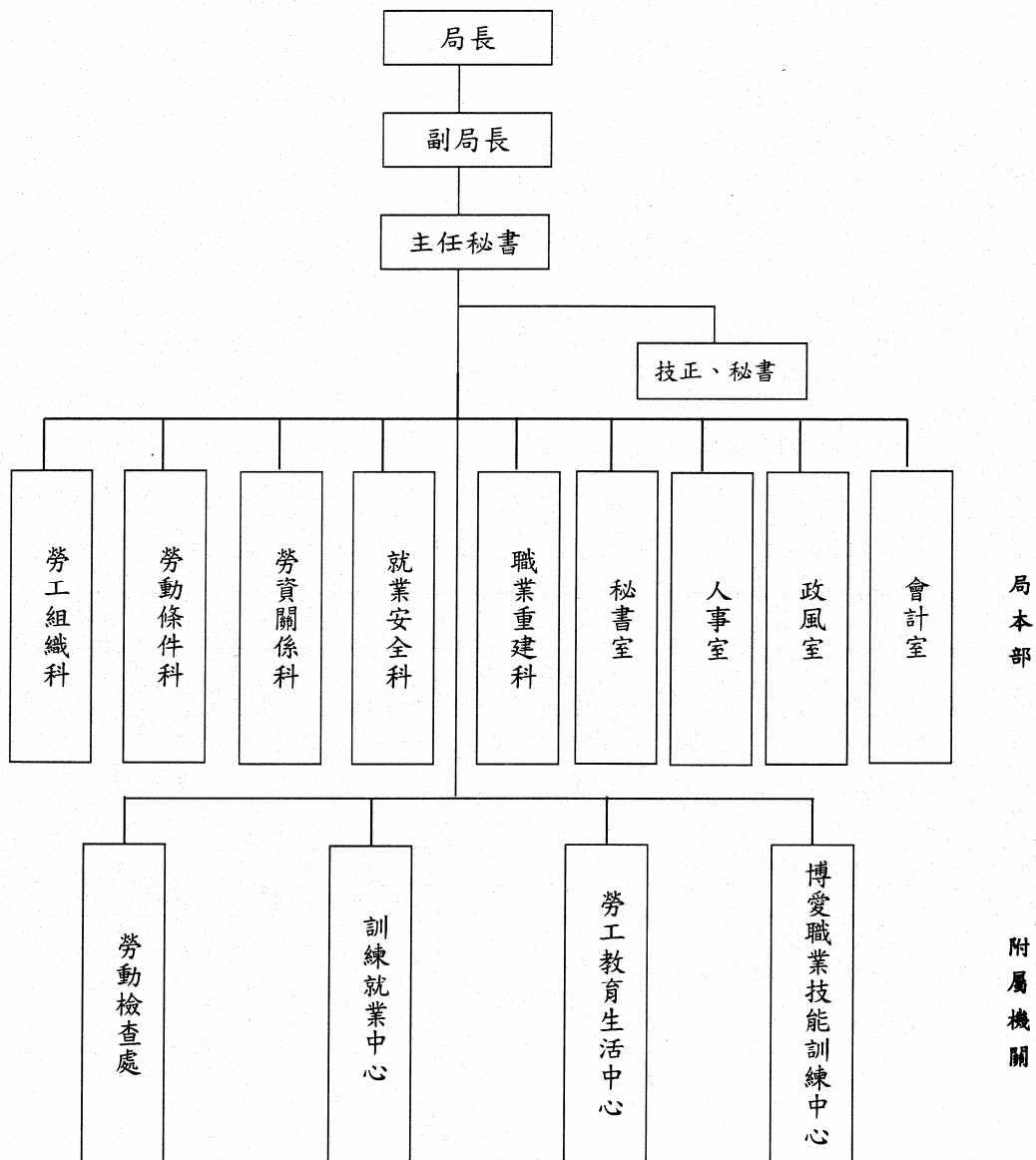
103 年下半年的勞政業務，因本市苓雅區、前鎮區發生石化氣爆事件，為協助氣爆事件受災民衆家園重建，本局積極投入氣爆災害搶救，勞動檢查員 24 小時輪值進駐氣爆區、動員逾 1,000 人次，並不定時加強檢查化學槽車於廠區卸收料作業安全。此外，為協助受災民衆重新就業與維持僱用安定，本局執行「災後復建臨時工作津貼計畫人員慰助計畫」、「受營業損失店家行號僱用之工作者慰助計畫」與「受災店家重建期間繼續僱用工作者慰助計畫」，成效良好。另也邀集相關營建業類工會修繕技工，協助災民房屋修繕，更提供職災勞工及其家屬完整職災權益諮詢，保障災民獲得應有各方面協助，給予心理支持陪伴，降低對其之就業、生活衝擊。

104 年度，本局將賡續為勞工朋友的勞動權益福祉精進努力，為勞工尊嚴勞動生活把關，打造健康安全的大高雄勞動環境。

以下謹就本局當前施政重點及未來施政要項，提出報告，尚祈不吝指正。

壹、組織架構及主管人員名冊

高雄市政府勞工局組織架構



高雄市政府勞工局主管人員名冊

職稱	姓名
局長	鍾孔炤
副局長	李煥熏
主任秘書	林信興
技正	陳俊復
秘書	吳合芳
勞工組織科科长	皮忠謀
勞動條件科科长	羅永新
勞資關係科科长	許文瓊
就業安全科科长	郭耿華
職業重建科科长	楊茹憶
秘書室主任	曾玉娟
人事室主任	張麗玲
政風室主任	蕭悉村
會計室主任	蕭雪梅
勞檢處處長	周登春
訓練就業中心主任	陳石圍
勞工教育生活中心主任	徐雅瑩(代理主任)
博愛職業技能訓練中心主任	李德純

貳、創新施政績效

一、落實友善勞動條件，促進職場安全

(一)新春大禮－伯斯方程式（Formula for Boss）－老闆的公事包

鑑於轄區內微型企業事業主忙於事業經營，對勞動法令無暇兼顧，往往在無意間因不諳規定觸法而不自知，一旦被檢舉查獲遭裁罰，除損及勞工權益，破壞勞資和諧，甚至間接造成對政府施政怨言，影響社會安定。本局定於春節後轉職高峰期，贈送免費的人事管理工具，幫助各事業主建立勞工核心出勤資料、工資計算清冊及差假管理等資料庫，不管商店大小、勞工人數多寡，一目瞭然，一用就上手。

(二)104 年度友善家族深耕計畫－勞動條件健康檢查

延續過去 2 年友善家族的實施期程，104 年實質檢視人事管理措施階段，將由本局派專人進場操作示範，協助核心企業重新檢視現行工作規則、差勤休假等制度，並藉由與勞工對談，幫助核心企業釐清潛在的管理盲點及建立友善職場具體可行措施，建立正確的法令認知，據以製作改善建議書，除供企業參考修正外，能讓勞工對增進勞動條件有具體參與感，提升市府維護勞工權益的能見度。

(三)整合跨局處資源，提供全方位托兒資訊

運用市府社會局、教育局既有之資料，整合經評鑑優良之幼兒園、課後照顧服務中心等單位或褓母資源系統之基本資料（例如：單位名稱、受托時間等訊息），並設計 APP 等程式系統，協助事業單位及勞工透過此系統，找到合適與品質優良的托育者。103 年完成 Android 系統之開發設計，定於 104 年上架使用。

(四)首次辦理模範外籍勞工表揚活動

對於在高雄打拼的優秀移工，給予公開表揚，讓移工感受到高雄身為勞工城市的友善，增進移工在台歸屬感，103 年總計表揚 10 位外籍勞工，分別為製造業、機構看護及家庭看護者。

(五)就業安全議題教案徵選

為融合統整勞工行政機關及學校、民間教學能量，定於 104 年徵集本市教師、大專院校學生參與設計就業安全相關議題教案，期將就業安全相關知識融入常態性教學課程，並藉由相互競賽方式，期許教師及大專院校學生親近勞動法令，激盪更多勞動議題教學創意，達到就業安全宣導教育向下扎根的目標。

(六)啓動勞動檢查互動平台

擺脫傳統勞動監督檢查的刻板印象，自製研發全國首款「工安麻吉

ONLINE」勞工安全衛生自主管理平台，事業單位透過網路即可自行辦理勞工安全衛生管理業務，亦能迅速知悉該單位相關的勞動檢查缺失及安全衛生管理事項，藉以著手進行改善，並可自行於線上進行改善情形追蹤，落實勞動法令之規定，大幅提升為民服務及勞動檢查的效能，現有 4034 會員數利用該平台從事安全衛生管理。

二、活化場地運用，注入外在資源

(一)澄清會館：

為提高場地使用效益及整體服務品質，期許透過導入民間廠商營運資源，改善既有老舊設施及設備，創造政府與民間廠商雙贏之公共服務。本局勞工教育生活中心積極進行委外經營事宜，102 年委託鼎漢國際工程（股）公司協助辦理可行性評估、先期規劃、招商準備、公告招商、甄審與評決、議約及簽約等相關作業，並於 103 年 11 月 11 日市府通過先期計畫定稿報告書，預計 104 年可完成招商簽約。

(二)獅甲會館：

1. 成功爭取經濟部工業局將「南部時尚產業創新基地」設立於本局勞工教育生活中心獅甲會館 1 樓，並於 103 年 4 月 25 日起正式營運該基地－「R7 創藝所在」。
2. 成功爭取經濟部工業局「R7 印藝無限」及「R7 時尚服飾」自 104 年 1 月起進駐於獅甲會館 2 樓，冀望紡織相關產業引入高雄，帶動產業凝聚推昇就業市場。

三、協助青年進入職場，活化就業結構

(一)辦理青年培力就業計畫

配合市府重點產業政策及經濟部工業局、財團法人鞋技中心、紡拓會、印拓中心之進駐高雄，必須儲備人力資源，開辦「數位遊戲美術」、「數位音樂」及「數位紡織應用」等培訓課程。培訓青年學習參數化服裝打版放縮打樣 CAD 系統、V-Stitcher 3D 虛擬設計及虛擬車縫系統等數位內容；培訓青年學習 3D 遊戲設計及美術操作專業軟體等數位內容。

(二)辦理「青少年職訓全能體驗營」，運用寒、暑假期間，讓在學青少年進行為期 1 週的職訓體驗活動，俾利提早接觸職業訓練內容，並藉由職涯探索、求職技巧及實際演練等課程，得以發掘個人職場性向，及早為將來就業做好準備，103 年共辦理 3 梯次，實際參加人數 481 人。

參、最愛工作在高雄，八大有感政策

一、氣爆重建，關懷有感

(一)搶救與復原

1. 配合八一石化氣爆災害搶救及復原工作，本局勞動檢查處實施任務編組（復建開挖作業安全監督小組、重建拆除作業安全監督小組、破管氮氣吹驅頂水作業監督小組、突發事件機動因應小組），檢查員 24 小時輪值進駐氣爆區，全程督導作業安全，協助安全、迅速完成各項復原重建工作，動員逾 1,000 人次，並參與復建工程工地會報，於工程施工期間，無重大職業災害發生情事。
2. 氣爆復建期間之敏感時刻，考量社會安定並避免相關氣爆案件之再發生，於獲報烏松、前鎮、捷運等瓦斯管線或工區不明氣體外洩之第一時間，立即調派檢查人力協助相關單位處理。
3. 為加強氣爆期間之槽車運送安全，除對槽車運送路線進行聯合稽查，並不定時加強檢查化學槽車於廠區卸收料作業安全。

(二)促進受災民衆重新就業

1. 辦理「高雄石化氣爆災後復建臨時工作津貼計畫人員慰助計畫」
 - (1) 為提供高雄石化氣爆災害重建所需人力及促進受災失業者儘速就業，故執行本計畫，計畫執行期間為 103 年 9 月 1 日至 104 年 1 月 30 日止，至 104 年 1 月 31 日共受理 380 件申請案，計派工 372 名，分送各單位派工名冊人數如下：
 - A. 苓雅區公所：63 人。
 - B. 前鎮區公所：64 人。
 - C. 衛生局：245 人。
 - (2) 至 104 年 1 月 31 日止臨工實際報到人數共計 302 人，上工情形如下：
 - A. 前鎮區公所臨工上工人數：55 人。
 - B. 苓雅區公所臨工上工人數：51 人。
 - C. 衛生局臨工上工人數：196 人。
 - (3) 至 104 年 1 月 31 日共受理領取 2,500 元者，計 14 人；領取 5,000 元者，計 3 人；領取 7,500 元者，計 5 人；領取 10,000 元者，計 4 人；領取 12,500 元者，計 10 人；領取 15,000 元者，計 243 人，總計核發人數 279 人，核發金額 389 萬 7,500 元。
2. 辦理「高雄市八一氣爆災害受營業損失店家行號僱用之工作者慰助計畫」

因八一氣爆事件影響，致受營業損失之店家行號所僱用之工作者停止工作或失業，為協助減輕其家庭經濟負擔及重新就業，故辦理本計畫。截至 104 年 1 月 31 日為止，共受理「停止工作慰助」775 件；「停工生活

慰助」776 件。已核發「停止工作慰助」730 件，「停工生活慰助」756 件，合計核撥新臺幣 1,455 萬 4,200 元。

(三)辦理「高雄市政府八一氣爆災害受災店家重建期間繼續僱用工作者慰助計畫」

因八一氣爆事件影響，為慰助重建期間仍繼續僱用勞工發給薪資之店家，協助減輕店家經營負擔並維持僱用安定，故執行本計畫。截至 104 年 2 月 2 日止，共受理 368 家事業單位，核撥總金額為 61,703,146 元。

(四)協助災民房屋簡易修繕

八一氣爆事件時，數百戶房屋毀損極需修繕，本局即敦請相關營建業類工會修繕技工，協助災民簡易修繕，總計勘查 303 處災戶，其中 35 戶同意由本局協助並完成修繕。

(五)提供職災勞工及其家屬完整職災權益諮詢

啟動各大醫院及本市各機關建立之通報機制，職災個管員清查訪視確認傷患是否屬職災勞工，以確保職災勞工權益，亦將燒燙傷患者轉介至陽光基金會進行後續重建協助。經查事件計有 12 位死亡勞工及 34 位受傷勞工，係屬上下班（含公出）途中或執行勤務中遭逢事故。由職災個案管理員主動服務，提供職災勞工及其家屬完整職災權益諮詢，保障其獲得應有之協助，給予心理支持陪伴，降低職災對個人及家庭之衝擊。

二、就業求職，服務有感

(一)首創全國唯一「幸福高雄移居津貼」

1. 為鼓勵大專以上青年移居本市工作，以提升就業率及促進產業發展，本局 103 年訂定「高雄市政府幸福高雄移居津貼發給要點」，符合資格條件且設籍本市者，每月補助 1 萬元；未設籍本市者，每月補助 6 千元，最長補助 12 個月。

2. 103 年度自 5 月 1 日開始受理申請，至 5 月 6 日截止受理，共計 277 件申請案，其中 245 件進入策略性產業之審查，32 件資格不符駁回，總計 151 人符合請領資格。

(二)就業安全網，求職一把罩

1. 消極防範就業阻礙

(1)掃除職場歧視及陷阱

A. 辦理就業歧視及性別平等申訴案件

(A) 103 年 7 月至 12 月受理不實廣告申訴案件 5 案、提供諮詢服務 35 案次。

(B) 103 年 7 月至 12 月受理受理就業歧視申訴案件 29 案，分別為

年齡歧視 2 案、身障歧視 2 案、性騷擾歧視 10 案、懷孕歧視 3 案、性別歧視 10 案及性傾向歧視等婚姻歧視各 1 案。

B. 配合勞動部及協助所屬訓練就業中心現場就業媒合活動，進行就業歧視、性別工作平等及性騷擾防治措施宣導活動計 7 場次，宣導 410 人次。

(2) 勞工失業立即通報

103 年 7 月至 12 月受理資遣通報 2,879 案次，計服務 4,969 人次。

2. 積極爭取就業機會

(1) 運用多元管道，提升就業服務績效

A. 103 年 7 月至 12 月辦理一般市民求職計 34,964 人次，推介就業 21,548 人次，求職就業率達 61.63%；廠商求才服務計 51,696 人次，僱用 45,312 人次，求才利用率達 87.65%。

B. 為滿足雇主求才需求及提供求職民眾多樣化職缺選擇，辦理各項大、中、小型及單一徵才活動，103 年 7 月至 12 月總計 178 場次，參加廠商計 847 家次，提供 36,322 個就業機會，初步媒合 5,281 人次，初步媒合率達 51.2%，有效增進雇主與求職者媒合成效。

C. 編印「就業快報」，於里辦公室、社區發展協會、議員服務處、政府單位、社福團體、學校、圖書館、郵局、超商賣場、餐飲店等地點張貼或發放，103 年 7 月至 12 月總計發送 92,246 份。

D. 結合民間企業舉辦「求職抽好禮，就業『雄』福氣」活動，有效吸引求職民衆，強化勞動市場人力資源投入。

E. 建置「就業服務電子報」，多元傳遞就業訊息，並於本局網頁上設置「愛工作 APP」、「job 好康臉書粉絲團」及「線上求職」等 e 化平台，以增加失業者求職管道及獲取就業相關訊息。

F. 利用「就業巡迴專車」辦理社區就業巡迴服務，103 年 7 月至 12 月計巡迴 71 個點次，提供諮詢服務 1,450 人次，推介就業 138 人次。

(2) 深耕大專校院，啓動校園就業服務

A. 結合大專校院辦理就業服務補助計畫，並於高雄大學、高雄海洋科技大學及高雄應用科技大學設置校園就業服務台，服務青年學子。

B. 辦理「5 動青春，就業 easy go」校園就業服務系列活動，提供學生就業資訊、勞動法令、職涯探索、職場實習觀摩及現場徵才活動等多元就業促進活動。

(3)主動開發合作單位，協助弱勢者就業

- A.結合矯治機構、公私立機關學校或民間團體，依各該特定對象暨弱勢求職者之不同需求，辦理特定對象暨弱勢者就業服務計畫，103年7月至12月計辦理就業促進研習30場，職場觀摩9場，入監就業宣導25場，共計服務1,297人次。
- B.於本市國軍高雄總醫院、凱旋醫院及長庚醫院提供院內駐點，設立就業媒合駐點，提供往來民衆與鄰近社區居民就業媒合平台，103年7月至12月辦理醫院駐點共13場，服務222人次，幫忙民衆找尋工作機會，擴大服務層面。
- C.為協助更生人重返職場、適應社會生活，103年7月至12月至轄內各監所辦理現場徵才活動5場次，共有廠商48家次，提供搬運工、機械操作員、廚工、電鍍人員、油漆工等637個職缺，初步媒合人數計331人次。
- D.運用中央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補助各項政策工具，協助弱勢者獲得就業機會，包括：
 - (A)辦理就業保險「僱用獎助措施」，103年7月至12月成功推介119人次，核發275人次，核發金額313萬9,660元。
 - (B)辦理就業保險「臨時工作津貼」，103年7月至12月成功推介33人次，核發132人次，核發金額232萬9,484元。
 - (C)辦理「職場學習及再適應津貼」，103年7月至12月成功推介69人次，核發89人次，核發金額450萬1,863元。

(4)辦理短期促進市民就業相關方案

- A.爭取103年度民間團體多元就業開發方案計核定29個計畫，提供136個工作機會。
- B.爭取103年培力計畫核定4項計畫，提供72個工作機會。
- C.辦理暑期青年職場體驗計畫共進用一般工讀生350名、莫拉克重建區工讀生60名，總計進用410名。

三、捍衛權益，安心有感

(一)落實執行《勞動基準法》

1.督促事業單位確實符合《勞動基準法》規定

- (1)為督促事業單位確實依照《勞動基準法》規定辦理，以保障勞工權益，故對事業單位易違法情事（如：超時工作、未給加班費、未給例假等）規劃自主勞動檢查；並配合其他公部門如監理站執行遊覽車客運業、國道夜間稽查等業務，103年7月至12月共計查核563

件。

(2)對於事業單位、工會及勞工朋友以書面、電話或面洽方式詢問有關法令疑義，均迅速詳實為解答或提供法令資料參考，並適時發布新聞稿，廣為宣導，其中以書面函覆者計 907 件。

(3)針對時事主題、新增適用勞基法等規劃辦理「公寓大廈管理委員會適用勞基法」、「農民團體適用勞基法」、「公部門勞務採購」、「勞工退休準備金」等多項勞動法令宣導會計 11 場次，參加人數計 1,226 人。

2. 辦理勞工舊制退休金催設催繳業務

(1)主動稽查本市轄區內待查未開戶家數計 4,870 家；其中辦理事業單位設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計 1,038 家，結清免設或已無設立義務計 3,832 家。

(2)本市已依法開戶但未按月提撥查核家數或事業單位辦理無舊制暨結清註銷與繼續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者，計 208 件；另核辦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相關變更及退休金給付等計 433 件。

3. 規劃勞動檢查：

配合市府社會局、交通部公路總局高雄區監理所等其他局處實施「社福機構公共安全檢查」、「遊覽車客運業駕駛員工時查核」等勞動條件檢查計 110 件。

4. 《勞動基準法》裁處罰鍰案件分析：

《勞動基準法》裁處罰鍰案件計 531 件，罰鍰金額 11,676 千元。另針對違法類型分析如下：

A. 依行業別分：製造業最多 106 件、其他行業之批發及零售業次之 91 件，住宿及餐飲業再次之為 81 件，佔違法總案件 52.35%。

B. 工資最多 201 件佔 37.85%、工時次之 147 件佔 27.68%、休假再次之 82 件佔 15.44%。

(二)利用臉書粉絲團（小勞男孩向前行）宣導勞工權益問題

截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局「小勞男孩向前行」粉絲專頁粉絲人數已突破 4 萬人，103 年計發布 802 則貼文，累計觸及（瀏覽）人數達 737.1 萬，每則貼文平均觸及（瀏覽）人數達 9,191 人；並為目前全國地方勞政主管機關唯一成立之「勞政全方位」粉絲團，廣受勞工朋友支持與肯定。

(三)維護勞資關係和諧

1. 運用高雄市勞工權益基金

涉訟補助，針對受僱於本市事業單位之工會幹部或勞工提供以下補助：

- (1) 補助工會幹部及個案勞工遭資方解僱，為確認僱傭關係存在，經依勞資爭議處理法調解不成立或調解成立聲請強制執行遭法院裁定駁回於訴訟期間律師費、裁判費及生活費用。
- (2) 補助工會幹部及個案勞工為其他勞資爭議事件致權益受損，經依勞資爭議處理法調解不成立或調解成立聲請強制執行遭法院裁定駁回，於訴訟期間之律師費及裁判費。
- (3) 總計申請 72 案，通過 67 案，補助人數 89 人，補助經費 318 萬 326 元。

2. 建立勞資爭議調處平台

- (1) 勞資爭議線上申請案件自 101 年 3 月 15 日實施，103 年 7 月至 12 月底止計有 355 件。
- (2) 103 年度受理勞資爭議案件計有 3,641 件，其中 103 年 7 月至 12 月底調解成立計有 1,497 件，不成立計有 404 件，103 年度調解中案件有 128 件，其中以工資爭議案件最多，有 1,097 件。
- (3) 法定調解方式分別有民間團體調處、主管機關調解人及調解委員會等 3 種，本局於受理申請案件時，均會向勞資爭議申請人說明調解方式，由申請人按個人意願自行選擇，目前以選擇民間團體調解方式者居多。

(四) 輔導工會運作

1. 輔導本市各業工人發展並健全各類型工會組織

- (1) 截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市計有總工會 16 家、企業工會 171 家、職業工會 641 家、產業工會 30 家，合計 858 家工會（其中新成立企業工會有 2 家、職業工會有 4 家及產業工會有 1 家）。
- (2) 輔導本市各級工會召開會員（代表）大會 243 個會次、理事會 1,055 個會次、監事會 968 個會次，合計 2,266 個會次。
- (3) 辦理本市 104 年績優工會會務評鑑業務

2. 輔導本市企業組織職工福利委員會暨會務運作相關事宜共 670 件，其中備查 103 年度決算書計 25 件、104 年度預算書及工作計劃書計 122 件，輔導主委改選計 75 件，輔導成立福委會及轉入本市或變更地址計 23 件，其他項目如：會議記錄、開會通知單及委員變更等計 425 件。

3. 加強輔導工會辦理勞工教育：補助工會聯合組織辦理 7 場次及基層工會辦理 110 場次勞工教育活動，補助金額計新台幣 527 萬元。

(五) 紮實勞動教育

1. 推動勞動法制教育：

(1) 為貫徹本市「勞工教育向下扎根，從學校做起」政策，本局自 95 年起廣續推動修編「勞動權益與就業」教材、勞動種子師資培訓班、協請本市各高中職校開設或融入勞動法制相關課程及大專青年勞動事務研習營等多項方案。

(2) 辦理 103 年度高中職「勞動法制教育」校園巡迴演講，計辦理 18 場次。

2. 擴大勞工教育參與層面：

與高雄電台合製「我愛高雄－空中勞工局」節目，每週三下午 4：00～4：40 播出，以談論工時、工資、失業給付、勞工退休金、勞保常識、職業訓練、工廠安全衛生、職災勞工主動服務、性別平權及防範性騷擾等議題為主。

3. 出版高市勞工月刊：

103 年 7～12 月共出版月刊第 41 期至第 46 期（共 12 期），每期印製 19,000 份並以電子報方式傳送訂閱民衆，利用活潑、生動的報導內容向民衆推廣勞動法規與勞政作為，促進民衆瞭解自身工作權益。

(六) 加強外籍勞工管理與輔導訪視

1. 辦理藍領外籍勞工例行查訪計 2,341 件、入國通報計 8,598 件及交辦案件 176 件。

2. 辦理專業外國人例行訪查、交辦案件計 461 件。

3. 辦理法令諮詢服務計 6,491 件、勞資爭議服務計 898 件及解約驗證服務計 2,706 件。

4. 違反就業服務法裁處案件計 64 件。

5. 外籍勞工入國通報、離境報備、逃逸報備、撤銷報備等計 9,302 件。

6. 結合移民署及衛生局等單位宣導外國人聘僱相關法令、健檢規定及入出國移民法等相關規定，計辦理 9 場，參加人數約有 740 人。

7. 為落實私立就業服務機構管理，依評鑑成績分級辦理訪查，A 級 31 家年度內訪查 1 次，B 級 89 家年度內訪查 2 次；C 級 3 家年度內訪查 3 次，已完成訪視 144 家次。

8. 為維護外籍勞工在台工作及居住環境之安全性，辦理轄內委外管理事業單位之外籍勞工宿舍訪視，計訪視 41 家；製造業外勞訪視計 1,017 家。

四、就業無礙，友善有感

(一) 勞工心理諮商

提供勞工心理衛生與諮商輔導，透過專業諮商輔導人員讓勞工獲得適當、即時的協助，以提升勞動力品質與生產力。計提供勞工個別心理諮商服務

360 人次、團體心理諮商服務 125 人次。

(二)辦理勞工職業災害慰問及職災勞工個案主動服務

1. 勞工職業災害慰問金核發案件統計表

年度 人次	發放 類型	死亡 (30 萬元) 領取相同性質 或其他縣市職 災慰問金應予 以扣抵之	失能			合計
			1-5 級 (3 萬元)	6-10 級 (2 萬元)	11-15 級 (1 萬元)	
103 年	案件	53	6	41	41	141
7-12 月	金額	980 萬元	18 萬元	82 萬元	41 萬元	1121 萬元

2. 職業災害勞工個案管理服務

(1) 配合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推動職業災害勞工個案主動服務計畫，提供家屬相關福利資源，提供個案管理服務 458 人次。

(2) 主動服務關懷職災個案並各項提供諮詢，共計服務 2 萬 1,908 人次。

(三)保障身心障礙者就業權益

1. 定額進用與超額獎勵金業務

(1) 定額進用業務

103 年 12 月底定額進用概況，義務機關 1,651 家，其中超額 852 家、足額 719 家、不足額 80 家，法定應進用 5,340 人，加權後進用 9,019 人，法定應進用未足數 101 人。

(2) 超額獎勵金業務

103 年 7 月至 12 月受理申請超額進用獎勵金情形。

期間	項目	受理申請 廠商 (家)	獎勵人數 (人次)	獎勵金額 (元)	備註
103 年第 2 季		21	198	990,000	
103 年第 3 季		24	212	1,060,000	

2. 職業重建個案管理

(1) 103 年 7 月至 12 月新開案人數 285 人，累積服務個案人數 933 人，服務中個案數 374 人。

(2) 配套服務措施：

A. 委託身心障礙團體辦理「就業前準備及強化穩定就業－團體輔導服務計畫」，以提升支持性就業服務效益，提高身心障礙者就業率。

B. 除提供團體輔導服務外，另提供 200 小時個別諮商服務計畫。

3. 職業輔導評量

103年7月至12月完成84案身心障礙者評量及報告，並依評量結果依個案需求提供支持性、庇護性就業服務或職務再設計等各項服務。

4. 職業技能養成訓練並輔導結訓學員就業

(1) 自辦身心障礙者職業訓練部分：

- A. 103年度第27期開辦9職類班12班，計有「工程製圖及電子書應用班」、「數位美編視覺設計班」、「創意皮件商品設計班」、「客服行銷及辦公行政養成班」、「數位產品遠端維修班」、「創意服飾製作及修改班」、第一、二梯次「環境清潔班」、「洗車美容班」與「廚工助理班」計136人參訓，106人結訓。
- B. 截至104年1月9日止，就業人數累計為53名，各職類仍持續積極進行訓練後就業輔導。

(2) 委辦身心障礙者職業訓練部分：

- A. 開辦日間養成職業訓練辦理「不動產經紀暨地政士人員培訓班」、「品味食足餐飲技能培訓班」、「葫藝節飾組合技能班」、「養生紓壓技能培訓班」、「數位應用攝影班」、「行動管家培訓班」、「美膚美甲技能班」、「觀光餐旅服務人員培訓班」與「行政事務班」計9職類班，招供132個訓練名額，參訓共計130名學員、結訓120名學員，截至104年1月9日止，就業人數累計為73名，各職類仍持續進行訓後就業輔導。
- B. 開辦在職者第二專長（進修）職業訓練辦理「雲端應用網路創業培訓班」、「匠心獨裁－創意手縫拼布班」、「餐飲美食技能班」與「創皂無礙－樂活手工皂與保養品製作班」，計提供60個訓練名額，招訓60名、結訓58名，在職穩定度達90%。
- C. 為提升身心障礙者電腦基礎應用能力，103年度開辦「E化實務整合培訓班」及「電腦基礎暨多媒體整合班」，共計辦理2班次，招訓28名學員，錄取人數27人，結訓25名學員，考取證照率64.68%。

5. 支持性就業服務

- (1) 結合民間身障福利團體資源，自行辦理並委託民間單位共同提供身心障礙者支持性就業服務，截至12月底總計服務1,035人，其中新開案數為699人、推介成功計556人、穩定就業三個月以上351人。
- (2) 配套服務措施
 - A. 辦理就業服務員及在職訓練、個案研討、聯繫會報、及建立督導與評鑑機制。

B.訂輔導計畫及辦理業務評鑑，協助專案單位推動支持性就業服務業務。

C.為提高偏鄉身心障礙者就業率，辦理「本市關懷偏鄉身心障礙者就業服務計畫」，新開案人數 32 人、服務人數 32 人、推介成功 17 人、穩定就業成功三個月以上有 11 人，達六個月以上有 4 人。

6.庇護性就業服務

(1)本市計有 13 家庇護工場，截至 103 年 12 月計可容納安置 181 名庇護性身障勞工

工場名稱	
喜憨兒高雄庇護工場	美味佳餐坊
枝枝文創庇護商店	清潔大師工作隊
折翼天使庇護工場	一家工場
布蘭奇咖啡美術東二店	中外餅舖庇護工場
喜憨兒創作料理庇護商店	湖畔咖啡屋
憨兒窯庇護工場	布蘭奇咖啡文濱店
喜歡你鳳山庇護商店	

(2)庇護商品行銷活動

A.委託辦理「2014 提升高雄市庇護工場營運銷售及產品推廣計畫」，推動一系列行銷活動，增進庇護工場營運銷售與產品推廣。

B.經營管理「守護天使點亮希望－高雄市庇護工場」facebook 粉絲團，粉絲團人數已達 1 萬 6,651 人，成功提升庇護工場在網路社群的影響力和資訊散佈效率。

C.補助本市喜憨兒高雄庇護工場等 13 家辦理個別行銷活動，共辦理 3 場次，創意行銷活動，增進本市庇護工場及其商品之媒體曝光率。

D.推廣「希望之窗高雄市庇護工場購物網」，提供本市各庇護工場架設產品，作為行銷推廣及訂購產品之專屬網站，增加產品多元化曝光率及便利之購物平台。

(3)為提昇市府各級機關優先採購本市庇護工場產品（服務），特於市府公務人力發展中心的採購課程納入「推廣本府各級機關優先採購本市庇護工場產品（服務）」說明會」，共舉辦 2 場次說明會。

7.職務再設計服務：103 年 7 月至 12 月核准件數計 44 件，核准金額 65 萬 7,943 元。

(四)推動視障者多元就業

- 1.本市領有「按摩技術士執業許可證」者計 334 人（103 年 4 月 15 日起因應中央廢止管理辦法，停止發放），全市按摩小棧服務據點共 24 處、私人按摩院所 114 家。
- 2.為開發視障者從事非按摩職類可能性及增進視障按摩師市場競爭力，辦理多項促進視障者就業計畫。
- 3.其他
 - (1)出版《黑暗中尋找心理的亮光－33 位視障者的勞動身影》故事專書，紀錄各行各業的視障工作者（不含按摩師）生命與求職歷程。
 - (2)進行高雄市 15－45 歲視覺功能障礙者就業服務需求調查，總計完成 310 份問卷、8 名深度訪談，調查結果可運用於未來服務規劃。

五、勞動檢查，安全有感

(一)加強勞動檢查

- 1.強化勞動檢查人力，提升檢查效能：持續加強勞動檢查人員專業知能訓練，充實勞動檢查設備，以提升整體勞動檢查服務效能。
- 2.辦理一般安全衛生檢查、專案檢查、勞動條件檢查、申訴檢舉案檢查、重大職災檢查、災害複查、復工檢查、會同檢查、會勘及上級交辦案件檢查等勞動檢查共實施 7,076 場次，停工 101 場次，罰鍰處分 143 件次。
- 3.持續實施風險分級管理：列管高職災、高違規之營造工地及廠場，實施高強度、高頻率檢查，協助其改善職場作業環境。

(二)推動本市職場減災方案

- 1.103 年 7 月至 12 月本市重大職業災害死亡人數統計表如下：

月份 年度	7 月	8 月	9 月	10 月	11 月	12 月	合計 (人)
102 年	7	3	0	2	5	2	19
103 年	4	4	4	3	1	1	17

- 2.103 年 7 月至 12 月止，重大職業災害死亡人數為 17 人，較去年同期 19 人減少 2 人，減災 10.5%。本局將持續精進防災措施，以確保勞工生命財產安全。
- 3.辦理職業安全衛生及勞動條件教育宣導 114 場次。

(三)協助建構正向職業安全文化

- 1.建構勞動檢查監督檢查防災策略：適時研析大高雄產業特性、職場環境風險、職業災害狀況、安全衛生水準等資訊，據以擬定、調整勞動監督檢查策略。

2. 辦理「428 世界職業安全衛生日」活動，宣示啓動「職場減災列車」並針對「墜落災害預防」、「設備管理」、「健康促進」、「健康風險評估」等議題，舉辦職業安全衛生論壇，讓事業單位與工安人員有機會針對工安議題深入交流、分享實務經驗並提升職場安全與健康文化。
3. 辦理「『工安守護齊廉心·勞動安全攜手拼』勞動安全與企業誠信論壇」，論壇以「勞動安全」及「企業社會責任」為主軸，協助企業（事業單位）瞭解誠信經營核心價值，重視職業安全衛生，保障勞動人的生命安全，落實企業社會責任，積極與勞動檢查機構齊力營造廉能誠信共識，共同營造高雄成爲一個安全城市。
4. 督導事業單位加強勞工安全衛生工作
 - (1) 督導教育訓練：審查（核）本市各訓練單位辦理各項勞工安全衛生教育訓練。103 年 7 月至 12 月共辦理勞工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及在職訓練總計審（查）核班次計 1,434 班，實地查核班次計 559 班。
 - (2) 職場健康促進：依勞工健康保護規則辦理勞工特殊健康檢查，計 251 件函報備查。
 - (3) 成立「雄愛勞工輔導團」，強化本市事業單位勞動條件及安全衛生業務組織橫向功能，發揮「蒲公英」精神，將工安種子散播至弱勢職場，協助該等業者改善工作環境及提昇該等勞動條件勞工安衛知識與技能。
 1. 99 年至 103 年計成立「航太工業」、「永續環保」、「石化產業」、「中鴻」、「天聲」、「金屬工業」、「校園」、「高杏醫療體系」、「輕軌捷運」及「公共工程」等 10 大安衛家族，103 年 7 月至 12 月止，計辦理說明會、運作會議、訓練及觀摩 15 場次活動，計 330 人次參加。
 2. 針對轄區內安衛家族及 100 人以下中小事業廠場，藉由輔導團志工提供勞動條件及勞工安全衛生法令、勞工教育訓練、工安實務面及職災範例規劃等宣導，以督促事業單位遵守勞動條件相關規定、落實全民參與職業災害及安全衛生預防工作；103 年度計招募志工 60 員，辦理 2 場次志工輔導工作業務檢討會議，並自 4 月起至中小企業進行訪視輔導，103 年度輔導場次達 724 廠次。
 - (4) 推廣績優安衛單位及人員：選拔 102 年度本市推行勞工安全衛生優良單位及人員活動，計薦送 11 家事業單位及 6 位優良人員代表本市參加勞動部全國性優良單位及人員選拔，其中本市計 7 家事業單位、1 位優良人員榮獲全國性一項，績效爲全國最優，並於 11 月 6

日假本局辦理公開表揚。

六、訓用接軌，培力有感

(一)辦理青年培力計畫

103年7月至12月計辦理3期青年培力計畫，與樂陞美術館股份有限公司及易利玩仔數位有限公司合作培訓共62名學員，104年預計辦理第4期「數位遊戲美術」及「數位紡織應用」等培訓課程，訓練青年學習3D遊戲軟體、參數化服裝打版、虛擬設計等數位內容。

(二)多元職業訓練，迎合就業趨勢

1. 為培養民衆技能專長，切合就業市場需求，103年8月至12月辦理第2梯次產訓合作職前訓練（水電裝修實務、食品烘焙、米麵食創意、時尚餐飲實務、美容SPA實務、電機控制、汽機車修護、美髮設計師養成等）8班，參訓人數計160人，結訓人數152人，訓後就業率達97.37%。
2. 利用高職及大專校院暑假期間，辦理「青少年職場全能體驗營」，並規劃職涯探索及求職能力說明等課程，讓青少年們實際體驗職訓過程，提前做好自我檢視、瞭解職場趨勢，參與學生計261人。
3. 接受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技能檢定中心委託辦理全國技術士、即測即評及發證、專案技能檢定，報名人數825人，到考人數708人，及格人數487人，及格率為68.79%。
4. 申請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就業安定基金補助辦理失業者職業訓練，針對本市轄區區域特色性質以指定區域、指定班別機動開班，共計開辦「餐飲名師高徒薪傳培訓班」等六大類44班，計有716位失業民衆參訓，初估就業率達75.45%。
5. 配合地方特色，辦理偏遠區域及弱勢族群在地化職業訓練，包括：
 - (1) 於莫拉克風災災區開辦失業者職業訓練班，8月25日至11月13日開辦『地方精緻烘焙與點心製作班』，以招訓當地失業民衆參與職業訓練。
 - (2) 針對本市轄區新住民之需求，開辦適合新住民參訓之「行動美容師暨新娘秘書培訓班」，並以新住民為優先錄訓。
 - (3) 針對本市轄區原住民，開辦適合原住民參訓之『物料搬運工具（天車、堆高機）專業人員培訓班』，並以原住民為優先錄訓。
 - (4) 積極與臺灣高雄少年及家事法院合作，協助「弱勢青少年（更生人）」參加職業訓練，並輔導就業以減少社會問題，由該院轉介報名少年，計有13人參訓。
 - (5) 因應高雄市鋼鐵、船舶、遊艇及螺絲扣件等行業發達，廠商急需具

合格證照的天車操作員、固定式起重機吊掛人員及電焊人員等，於楠梓、大寮開設『物料搬運工具（天車、推高機）專業人員培訓班』、『遊艇五金焊接班』，期能透過專業人才的訓練，協助其考取相關職業證照，迅速就業，解決缺工問題。

七、職人生活，幸福有感

(一)勞工博物館成果

1. 為配合市府駁二特區發展政策，勞工博物館自 102 年 3 月起暫時休館進行搬遷作業，經評估搬遷地點及空間規劃，訂於 104 年 6 月於中正四路 261 號開館。
2. 勞動影像紀錄及微電影
 - (1) 為關懷身心障礙勞動者就業權益，攝製「破曉：身心障礙者就業促進微電影」，以劇情片方式處理身障者就業議題，藉由微電影彰顯身障者在職場上的優秀表現，提升雇主聘僱身心障礙勞動者的意願。累計觀賞人次達 10,000 人次。
 - (2) 整理勞工博物館共計 320 多部館藏勞動影像紀錄並完成勞動影像場記表繕打作業，以厚實勞動影像資料，作為未來策展及推廣活動的重要資源。
 - (3) 配合高雄市勞工局執行 33 位視障非按摩職類工作者口述影像紀錄，已完成場記表，並由勞工局出版專書發表。
3. 勞動議題研究
完成「歐洲勞工博物館考察研究案：西歐地區」、「高雄勞動/產業發展史研究及常設展規劃」研究案，據以後續規劃、設計勞工博物館展覽內容。
4. 展覽
 - (1) 勞工博物館刻正以高雄勞動、產業發展歷史及各年代代表性產業勞動者之生命經驗為主軸，策劃勞工博物館常設展，呈現曾經為高雄努力奮鬥、奉獻心力的各行業勞工朋友；另以台灣動漫、遊戲產業，及該行業勞動實況與就業市場為主題，規畫「動漫×三行—動漫遊戲產業暨勞動力特展」，呈現高雄動漫遊戲等數位內容產業的未來願景；預計於勞工博物館新館開館後展示。
 - (2) 搭配常設展內容，規劃常設展專屬中、英文語音導覽設施，提升國內外民眾參觀勞博館之導覽服務品質，並增進參觀樂趣。

(二)勞工大學充電加值

103 年 7 月至 12 月辦理第 15 至 16 期勞動事務部與勞工學苑部兩類課程。

市政府各單位業務報告（勞工局）

勞工學苑部針對勞工美學、技藝及休閒等開辦 160 班，計有勞工朋友及眷屬 3,177 人次參加；另勞動事務部辦理勞工保險法規與實務班及勞動法令初階班計有 96 位勞工參加。

(三)勞工優質休閒住宿

1. 提升獅甲會館與澄清會館場地安全及空間舒適度：

(A) 為提升服務品質及加強公共安全相關設施維護，增取獲得行政院勞動部補助金額 278,000 元，進行獅甲暨澄清會館設施設備修繕及改善環境清潔衛生，提供民衆更舒適安全的使用環境。

(B) 積極改善獅甲會館空間環境，進行地下室空間改善、配電及抽風改善、太陽能熱水系統裝置等工程，提供民衆良好的使用場所。

2. 獅甲會館及澄清會館服務人次：

(103 年 7 月至 12 月)

會館	住宿租用人數 (人次)	場地租用服務人數 (人次)
獅甲會館	17,747	20,053
澄清會館	9,731	142,418

八、高雄勞工，福利有感

(一)負擔勞、健保各類保險對象之保費補助款：103 年度編列全民健康保險及勞工保險補助款新台幣 60.8 億元。

(二)勞工租賃住宅業務

1. 加強各項勞工福利改善勞工生活：本局經管復興西區國宅 90 戶及前峰東區國宅 84 戶，總計 174 戶勞工租賃住宅，提供本市無住屋勞工廉價租住，解決低收入勞工居住問題。

2. 103 年 7 月至 12 月勞工租賃住宅復興西社區共修繕 17 戶，費用共計 45 萬 6,781 元，前峰東區共修繕 12 戶，費用共計 23 萬 500 元，總計修繕 29 戶，費用總計 68 萬 7,281 元。

104 年施政大綱

一、因應產業狀況，實施風險分級管理，規劃重點防災專案檢查及宣導、輔導，降低職場災害；強化勞動檢查資訊服務功能，建構全方位防災宣導管道，提升職場安全衛生管理水準。

二、配合市府產業發展政策，推動大專青年就業方案；積極爭取補助經費，落實失業勞工就業措施；結合公、私部門資源創造就業機會，提升就業率。

三、串連就業服務據點，建構完整而綿密之就業服務網絡，強化服務深度及廣度，運用行動 e 化專案推動親近性、社區性及資訊化之就業服務，發掘潛在失業

- 者，提升就業率。
- 四、落實身心障礙者定額進用政策、加強辦理職業輔導評量、職業訓練、支持性及庇護性就業服務、職務再設計、創業輔導等各項職業重建服務，以促進身心障礙者就業。
 - 五、發掘高雄在地勞動紋理，匯聚勞動文化資產，並扣連展覽、研究、教育推廣、勞工戲劇與勞博論壇等整體性活動，吸引民衆瞭解勞動議題，凝聚勞工認同，以推廣勞動文化價值。
 - 六、輔導本市各事業單位勞工籌組企業工會；健全工會會（財）務，促進內部團結和諧；加強工會幹部勞動法令專業知識，提升工會與雇主（或雇主團體）簽訂團體協約能力，維護勞工權益。
 - 七、加強輔導本市各級工會辦理勞工教育，多元化辦理宣導活動，擴大參與層面；推動本市高中、職校勞動法制教育向下扎根。
 - 八、依據高雄市勞工權益基金補助辦法，運用基金孳息補助工會幹部（勞工）因受不當解僱或處分，其訴訟失業期間之訴訟費用、生活補助費及辦理其他勞工權益相關業務。
 - 九、強化勞資關係，輔導事業單位召開勞資會議促進勞資溝通。依勞資爭議處理法公平有效處理勞資爭議，維護勞動權益。
 - 十、督導事業單位落實勞動基準法、勞工退休金條例、勞工退休準備金之提撥及勞工安全衛生法，確保勞工權益。
 - 十一、落實加強就業歧視防治及性別工作平等宣導；強化求職防騙觀念，避免求職民衆落入求職陷阱及徵才雇主誤觸法律規定，以維護民衆求職安全。
 - 十二、辦理自辦職訓產訓合作職前訓練及各類具就業導向的職業訓練，以公私協力方式導入企業合作實習，提昇就業技能及增進產業競爭力，補充產業人力需求缺口，並使待業者能儘速就業。
 - 十三、增加勞動部委託辦理全國技能檢定、專案技能檢定與即測即評及發證等技能檢定場次，以增進參加各類技能檢定之便利性和即時性。
 - 十四、積極推動視覺功能障礙者各項就業促進措施，加強開發按摩類以外工作機會；提升視障按摩師專業技能及經營管理能力，鼓勵企業進用或認養按摩師，以提供多樣化選擇促進穩定就業。
 - 十五、唯一公設身心障礙者職訓機構「博愛職業技能訓練中心」，採在地化精神，自辦或結合民間資源，辦理多元化職訓課程，培養身心障礙者職業技能，並強化訓後就業輔導服務。
 - 十六、加強開發友善廠商，結合矯治機構、公私立機關學校與民間團體，依特定對象暨弱勢求職者之不同需求，規劃辦理就業促進研習、職涯成長團體或

企業參訪，提昇就業率。

- 十七、加強勞工福利服務，輔導事業單位依法提撥職工福利金，設置職工福利委員會辦理職工福利事業。宣導勞工保險法令，落實社會保險制度及辦理勞工租賃住宅業務，提供平價住宿服務。
- 十八、推動勞工心理諮商輔導計畫，落實職災勞工權益保障，協助職災勞工及其家庭之重建，度過困境及重返職場；鼓勵企業推動員工協助方案，落實職場健康服務措施。
- 十九、提供移工法令宣導諮詢、申訴及勞資爭議處理等服務，加強查察違法雇主、移工及其生活環境檢查，維護移工及雇主之權益。
- 二十、強化勞工大學課程，開設法令及技藝等班別，鼓勵勞工培養職場外其他興趣及知能，達成勞工終身學習的目標。培訓青年投入本市策略性（數位）產業，讓青年留在高雄深耕發展。

肆、結語

依據行政院主計總處公布最新資料顯示，高雄市 103 年下半年失業率 3.9%，較 103 年上半年減少 0.1%，為 6 都最低，且首度低於全國平均失業率；在新的年度，本局仍將持續努力，結合職業訓練與就業服務區塊及公、私部門資源以提升本市勞工的就業率。

另外，因應年初勞動基準法修法，雇主歇業、清算或宣告破產時勞工權益之保障；勞工資遣費、退休金及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之相關法令皆有所調整，未來本局將加強輔導雇主，並落實對勞工權益的把關。

面對全球競爭及勞動環境的轉變，本局始終堅守「安心就業，尊嚴勞動」的不變信念，在勞政業務上，讓「市民有感，最愛工作在高雄」，為高雄市民營造優質的勞動環境及尊嚴的勞動生活而努力。

以上報告，尚祈

各位議員不吝指正並給予支持與鼓勵。

敬祝

各位議員健康如意

大會圓滿成功！